

2022年度
衡阳市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衡阳市司法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衡阳市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我局是主管全市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政府组成部门，是政法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系正处级行政机关，属于财政一级预算单位。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负责依法治市和法治政府建设考核工作。

2.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编制全市司法行政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3. 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承办市政府规章的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

4. 指导全市规范性文件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市政府规范性文件送审稿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市政府及其部门规范性文件的登记工作。负责县市区政府和市直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承担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负责对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含政府会议重大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或论证说明。

5.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市区和市直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市政府及本局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案件办理工作。承办市政府有关民事及民事诉讼法律事务。承担市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6. 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

规划， 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 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7. 负责市属监狱、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刑罚执行、罪犯改造的工作。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管理衡州监狱和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8. 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9. 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审查、申报和证书发放等有关工作。负责全市法治对外合作工作。

10. 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1. 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各县市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12. 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应急管理工作，对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3.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衡阳市司法局内设机构包括：单位内设科室(部门) 20 个(市委依法

治市办秘书科、办公室、法治研究与督察室、立法科、监所工作管理科、社区矫正管理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规范性文件管理科、合同审查与法律事务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基层法治建设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科、法律职业资格管理与对外合作交流科、装备财务保障科、组织干部科、人事警务科、队伍建设综合指导科、机关党委)，下设 2 个正处级单位(衡州监狱、市强戒所)、 1 个副处级单位(雁城公证处)、5 个正科级单位(市法律援助中心、市医疗纠纷调解中心、市法律顾问室、衡 州公证处、市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其中市法律援助中心、市医疗纠纷调解 中心、市法律顾问室财务未独立，在局机关统一核算。

(二) 决算单位构成

衡阳市司法局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衡阳市司法局本级、市强制隔离戒毒所、雁城公证处、衡州公证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684.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433.3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87.8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3.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3.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9.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71.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078.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36.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29.65
	30			61	
总计	31	12,208.48	总计	62	12,208.4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571.97	10,684.14					887.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926.46	9,075.01					851.45
20402	公安	97.40	97.40					
2040220	执法办案	15.00	15.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2.40	82.40					
20406	司法	3,373.43	3,272.24					101.19
2040601	行政运行	2,038.30	2,038.3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20	93.2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7.02	37.02					
2040605	普法宣传	341.83	341.83					
2040606	律师管理	456.09	447.30					8.7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00	18.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29.80	129.8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59.19	166.79					92.4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6,445.23	5,694.97					750.2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40801	行政运行	4,723.34	4,723.34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00	52.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649.93	649.93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95.88	95.88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81.00	81.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843.08	92.82					750.2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40	10.4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40	1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31	676.94					36.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3.27	58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48	510.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79	72.79					
20808	抚恤	90.71	90.71					
2080801	死亡抚恤	90.71	90.7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95	2.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95	2.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7						36.3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7						36.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3.12	513.12					
21004	公共卫生	29.61	29.6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9.61	29.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3.51	483.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93	272.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59	21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07	41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07	4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07	41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078.83	8,619.48	2,459.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433.32	7,003.58	2,429.74			
20402	公安	97.40		97.40			
2040220	执法办案	15.00		15.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2.40		82.40			
20406	司法	3,378.30	2,626.61	751.69			
2040601	行政运行	2,038.30	2,038.3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20	34.95	58.2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7.02		37.02			
2040605	普法宣传	341.83		341.83			
2040606	律师管理	460.96	460.9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00		18.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29.80		129.8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59.19	92.40	166.79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5,947.22	4,376.98	1,570.2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40801	行政运行	4,723.34	4,376.98	346.37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00		52.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649.93		649.93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95.88		95.88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81.00		81.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345.07		345.0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40		10.4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40		1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31	713.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3.27	58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48	510.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79	72.79				
20808	抚恤	90.71	90.71				
2080801	死亡抚恤	90.71	90.7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95	2.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95	2.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7	36.3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7	36.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3.12	483.51	29.61			
21004	公共卫生	29.61		29.6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9.61		29.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3.51	483.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93	272.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59	21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07	41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07	4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07	41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684.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079.88	9,079.8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76.94	676.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3.12	513.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9.07	419.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684.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689.01	10,689.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36.5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31.64	631.6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36.5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320.65	总计	64	11,320.65	11,320.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689.01	8,481.91	2,207.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079.88	6,902.39	2,177.49
20402	公安	97.40		97.40
2040220	执法办案	15.00		15.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2.40		82.40
20406	司法	3,277.11	2,525.41	751.69
2040601	行政运行	2,038.30	2,038.3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20	34.95	58.2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7.02		37.02
2040605	普法宣传	341.83		341.83
2040606	律师管理	452.17	452.1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00		18.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29.80		129.8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66.79		166.79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5,694.97	4,376.98	1,317.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40801	行政运行	4,723.34	4,376.98	346.37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00		52.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649.93		649.93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95.88		95.88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81.00		81.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92.82		92.8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40		10.4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40		1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94	676.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3.27	58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48	510.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79	72.79	
20808	抚恤	90.71	90.71	
2080801	死亡抚恤	90.71	90.7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95	2.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95	2.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3.12	483.51	29.61
21004	公共卫生	29.61		29.6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9.61		29.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3.51	483.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93	272.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59	21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07	41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07	4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07	41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46.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7.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07.90	30201	办公费	43.8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38.18	30202	印刷费	18.1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40.7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87
30106	伙食补助费	8.74	30204	手续费	0.3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2.79	30205	水费	25.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5.15	30206	电费	76.8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19	30207	邮电费	8.4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6.6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4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0	30211	差旅费	32.7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8.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75.25	30213	维修（护）费	22.5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3.17	30214	租赁费	5.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0.32	30215	会议费	11.4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52.0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0.7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6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3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0.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8.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0309	奖励金	551.92	30229	福利费	21.1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7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8.5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7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22			
	人员经费合计	7,437.01					公用经费合计	1,044.9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衡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9.96		48.78	17.98	30.80	11.18	52.19		44.46	17.98	26.48	7.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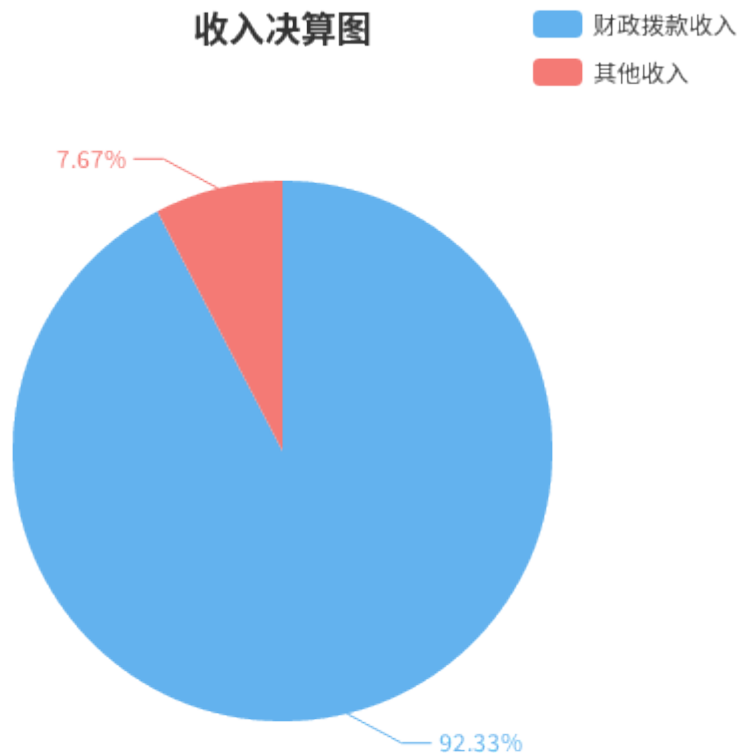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2208.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29.50 万元，上升 11.20%。主要是因为绩效奖改革、工资标准调整及增人增资相关经费增加。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12208.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29.50 万元，上升 11.20%。主要是因为绩效奖改革、人员经费及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半封闭期间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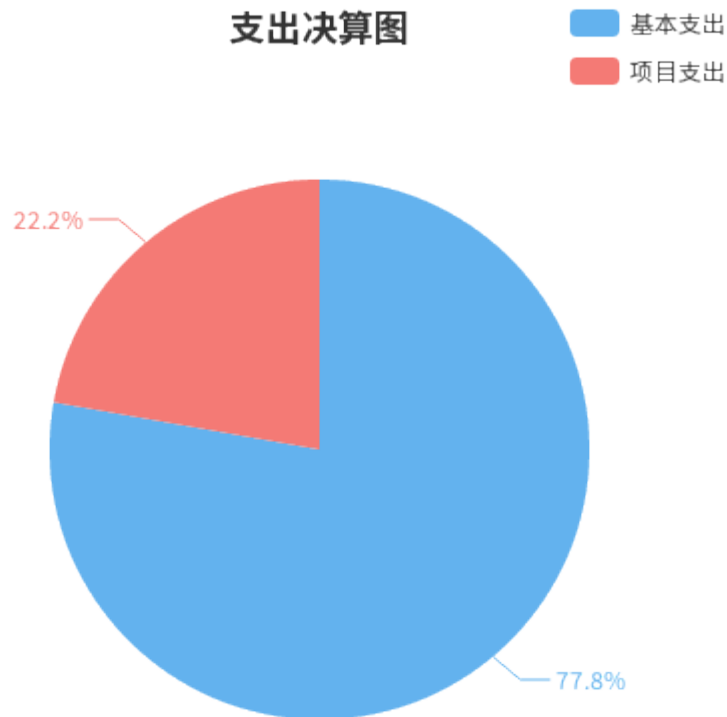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571.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684.14 万元，占 92.33%。其他收入 887.83 万元，占 7.6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1078.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19.48 万元，占 77.80%。项目支出 2459.35 万元，占 22.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320.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37.33 万元，上升 12.27%。主要是因为绩效奖改革、工资标准调整及增人增资相关经费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1320.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37.33 万元，上升 12.27%。主要是因为绩效奖改革、人员经费及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半封闭期间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689.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4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70.33 万元，上升 13.49%。主要是绩效奖改革、人员经费及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半封闭期间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689.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9079.88 万元，占比 84.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76.94 万元，占比 6.33%；卫生健康支出（类）513.12 万元，占比 4.80%；住房保障支出（类）419.07 万元，占比 3.9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037.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68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89%，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公职人员禁毒教育基地更新维护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供辅警服务的劳务公司未及时报账，项目存量资金上缴国库。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14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8.3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77.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绩效奖改革、增人增资，人员支出增加。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9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 3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

年初预算为 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开支，略有节余。

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44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衡州公证处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支出略有上升。

8、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1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经费开支，略有节余。

11、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859.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工资标准调整及增人增资等拨款。

12、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单位考核经费。

13、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项）。

年初预算为 68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加上本所长期处于半封闭状态，戒毒人员生活相关支出减少，项目存量资金上缴国库。

14、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 95.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5、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8.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智慧戒毒所建设专项补助资金。

16、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9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7、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0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工资标准调整及新进人员相关养老保险资金。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79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职业年金记实，年中追加预算。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71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死亡后一次性抚恤金。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单位工伤保险资金。

2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1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特殊病隔离中心运转资金。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219.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工资异动及新进人员相关医疗保险资金。

2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10.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303.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绩效改革追加工资异动及新进人员相关住房公积金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81.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437.0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7.6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044.9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2.3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9.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04%，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无法计算百分比。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3 万元，完

成预算的 69.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的相关要求，压缩公务接待，减少接待开支；二是按照防疫要求，为保障戒毒场所安全，市强戒所全年长期封闭运转，公务接待活动大幅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 2.70 万元，下降 25.8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的相关要求，压缩公务接待，减少接待开支；二是按照防疫要求，为保障戒毒场所安全，市强戒所全年长期封闭运转，公务接待活动大幅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48.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对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压缩了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2.21 万元，下降 21.5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开支减少和对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压缩了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17.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 5.31 万元，下降 22.8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的购置单价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3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对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压缩了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6.90 万元，下降 20.6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压缩了运行维护费支出；另外本年度防疫要求升级，公务活动数量有所下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随之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7.73 万元，占 14.8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4.46 万元，占 85.1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团组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73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45 个，来宾 303 人次，主要是业务来往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4.4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8 万元，衡阳市司法局更新公务用车 1 辆，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8 万元，主要是维修保养费、燃油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37.04 万元，年初预算数 785.8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51.23 万元，增加 31.97%，主要原因是：一是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标准偏低，无法满足实际开支需求；二是市强戒所年内长期封闭运转，水、电等运转支出增加；三是衡州、雁

城公证处是决算单位，年初未报预算，全年运行经费按当年实际发生额产生。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1.45万元，用于召开全市司法行政系统会议、业务会议、党建相关会议等会议，人数1260人，内容为总结、动员部署工作，传达上级通知指示，安排相关业务工作；开展“三会一课”，开展老干、军转干部座谈会等；开支培训费52.09万元，用于开展政治教育、业务培训、职业技能、保密安全等培训，人数1784人，内容为党的理论、党性教育专题培训、法律专业培训、警察职业技能培训、公证行业业务培训、保密安全常识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85.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3.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52.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7.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7.0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66.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8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89.28%；由于工程支出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4.18%。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9辆，其中，主

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医调中心调解业务用车和市强戒所 实物保障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对预算资金使用管理严格，能严格按照财务规定和《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开支范围》要求进行开支，做到专款专用，没有超标准、超范围开支现象，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能严格国有资产管理，及时利用资产管理系统对固定资产进行增加、折旧、报废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对保障全局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待遇，维护单位正常运行，推动司法行政业务工作顺利开展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保障作用，很好的促进了司法行政职能的发挥，2022 年市司法局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工作，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社区矫正、行政执法监督、法律援助、重点领域立法和制度建设等方面均取得了很大成绩，得到了市委、市政府的充分肯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得到了很好的完成。

1. 依法治市纵深推进，制定出台《2022 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要点》《衡阳市党政机关全面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工作指引》《衡阳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等文件，法治建设制度机制不断完善。

2. 全面落实全市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执法水平，

提升行政执法队伍整体素质，规范行政行为，促进依法行政，为建设法治政府提供有力推动力。

3. 加强政府合同、会议纪要、领导批示件的法治审查把关，开展好行政复议及应诉工作，维护好衡阳权益。

4. 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与正义。

5. 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提升全社会法治信仰。

6. 创新推进司法改革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努力践行崇法为民担当。

7. 全面落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各项工作部署，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和全面守法，全面统筹协调法治衡阳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营商环境，为建设“最美地级市”和聚力中心化提供有效的法治保障，促进了全市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和协调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管理工作有待加强。主要是部门基本支出预算不够合理，缺口比较大，一些硬性支出项目没有纳入预算，没有预算资金保障。

2. 预算支出还不够精细。对全年预算支出没有科学计划和合理安排，支出科目安排支出时间上存在前轻后重的情况，各支出科目的二级科目预算资金安排上还不够准确精细。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6.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

定上缴的收入。

8.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0.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1.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4.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8.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2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2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2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律师管理和法律顾问的相关支出。

2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2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反映全面依

法治国相关工作和行政立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支出。

2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28.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9.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0.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用于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的各项开支，包括伙食费、被服费、水电费、日用品补助费、医疗康复费、杂支费等。

31.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用于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的各项开支，包括教育矫治费、心理治疗费、习艺费、社会帮教费、回访调查费、传染病查治费、诊断评估费等

32.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所政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33.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发生的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调遣费、突发事件处置费、安全保卫费、警察服装费、宣传

及奖励费、技术辅导人员及关键要害岗位人员补助费等支出。

3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3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4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

4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